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情况暨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8年 10月 11日接到公司大股东张海霞女士的通知,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,张海霞女士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。公司于 2018年 10月 12日对该项增持计划进行了首次披露,并于 2019年 1月 12日对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进行了披露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公司大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93)、《关于公司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01)。

2019年3月19日,公司接到张海霞女士的通知,其于2019年1月28日-3月18日,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,增持公司股份8,639,091股,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.00%,累计成交金额为7,717.20万元,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。本次增持后,张海霞女士总计持有公司股份51,958,322股,占公司总股本6.01%。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- 1、增持主体名称: 张海霞女士
- 2、增持主体持股情况:截至本次增持计划首次公告日,张海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43,319,231 股,占公司股份比例的 5.01%。公司控股股东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步步高集团")持有公司股份 302,241,133 股,占公司股份比例的 34.99%。步步高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填先生,王填先生和张海霞女士为夫妻关系。

二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- 1、增持股份目的: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 认同,结合目前证券市场的整体情况,张海霞女士决定实施本次增持计划。
- 2、增持方式:根据市场情况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(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)。
- 3、增持股份比例: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截至本次增持计划首次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1%,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%(即不低于863.90万股,不高于4,319.52万股)。
 - 4、增持股价区间:不超过12元/股。
- 5、增持期间:为确保本次增持计划有效实施,本期增持计划实施期限为自本次增持计划首次公告日(即 2018 年 10 月 12 日)起 6 个月内,且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能增持的期间进行。增持计划实施期间,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,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。
 - 6、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: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。

三、增持计划实施情况

1、股份增持情况

序	增持时间	增持股数(股)	成交金额(万	成交均价	占公司总股
号			元)	(元/股)	本比例 (%)
1	2019年1月28日	0 620 001	7 717 90	8. 93	1.00%
	-2019年3月18日	8, 639, 091	7, 717. 20		

2、持股变化情况

股东名称	增担	寺前	增持后		
	持股数(股)	股本比例(%)	持股数(股)	股本比例(%)	
张海霞	43, 319, 231	5. 01	51, 958, 322	6. 01%	

四、 其他事项说明

- 1、本次增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 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。
- 2、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,不会导致公司控 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。
- 3、张海霞女士承诺: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,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,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,切实配合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- 4、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,公司大股东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 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,实施了本次增持计划,中小股东及投资者应审慎考虑证 券市场的不确定性因素,进行合理的投资行为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大股东的持 股情况,并根据相关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!

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